

2006年初级会计考试《经济法基础》练习第2章(7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9/2021_2022_2006_E5_B9_B4_E5_88_9D_c43_69493.htm

三、判断题

1、在领取个人独资企业营业执照之前，经批准投资人可以个人独资企业名义从事经营活动。（ ）答案：× 解析：恰恰相反，个人独资企业在领取营业执照以前，投资人不得以个人独资企业名义从事经营活动。

2、合伙企业的债权人可以根据自己的清偿利益，请求全体合伙人中的一人或数人承担全部清偿责任，也可以按照自己确定的比例向各合伙人分别追偿。（ ）答案： 解析：合伙人之间的分担比例对债权人没有约束力。合伙企业的债权人可以根据自己的清偿利益，请求全体合伙人中的一人或数人承担全部清偿责任，也可以按照自己确定的比例向各合伙人分别追偿。

3、合伙人违反合伙企业法的规定，从事与本合伙企业相竞争的业务，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的，依法承担违约责任。（ ）答案：× 解析：合伙人违反合伙企业法的规定，从事与本合伙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或与本合伙企业交易，给合伙企业或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，依法承担赔偿责任。

4、甲、乙、丙三人设立一合伙企业，在合伙期间，丙因生活所需向丁借款3万元，后丁欠合伙企业贷款3万元，根据情况，丁可以将其对丙的债权抵销其对合伙企业的债务。（ ）来源：www.examda.com 答案：× 解析：错误在于“丁可以将其对丙的债权抵销其对合伙企业的债务”。《合伙企业法》规定，合伙企业中某一合伙人的债权人，不得以该债权抵销其对合伙企业企业的债务。

5、合伙企业是指依照《合伙企业法》在中国境内设立的由各合伙人订立合伙协议，共同出资、合伙经

营、共享收益、共担风险，并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营利性组织。（ ）答案：× 解析：合伙企业是指依照《合伙企业法》在中国境内设立的由各合伙人订立合伙协议，共同出资、合伙经营、共享收益、共担风险，并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营利性组织。6、在合伙企业存续期间，除非有合伙人退伙等法定事由，合伙人不得请求分割合伙企业的财产。（ ）答案： 解析：教材P64。7、个人独资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，也无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所以个人独资企业也不是独立的民事主体。（ ）答案：× 解析：个人独资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，也无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但它却是独立的民事主体，可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